

证券代码：839697

证券简称：锐速智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州锐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法规，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4 日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697	锐速智能	2025 年 5 月 9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肖凯旋、舒长林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及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汇报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、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预计 2025 年将在电动汽车智能充电桩、储能、配电产品上加大投入，资金需求较大，根据公司未来生产经营需要和公司及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公司决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

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4 日 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塔山大道 160 号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 联系人：姜银良 地址：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塔山大道 160 号 邮编：511316 电话：020-6626068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锐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广州锐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锐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3 日